

始計第一 SHIH CHI (Preliminary Reckoning) I

戰爭是古今國家間所不能避免的現象。然戰爭必須『始計』——首先確立週密的作戰計劃，誠以戰爭的勝敗，恆決於此。五事七計乃作戰計劃的大本，次外，又提供十餘項所謂『詭道』的原則——政略戰略戰術的原則。

始計第一 此篇凡五節：

首「兵者」至「察也」，是一頭，
次至「不勝」，言君與大將經校於廟堂之上，而勝負可決；
又次至「去之」，言大將選用裨將，而授之以計；
又次至於「先傳也」，言因利制權之妙。
末則總結前文，多算勝，少算不勝，以見計為要也。

夫兵貴萬全，不宜浪戰，君將用兵之初，能先知彼我情狀，計定而後戰，則戰無不勝矣。若臨機制變，在於將之自裁，安可逾度乎？故以始計為第一篇。（明 何守法）

孫子曰： 兵者，國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

戰爭是國家最做重大的事件，作戰計劃之良否，就軍人說，是決定死生命運的分水嶺；就國家說，是劃分盛衰存亡的分歧點；所以在未戰之初，非詳加審察不可。

The art of war is of vital importance to the State. It is a matter of life and death, a road either to safety or to ruin. Hence it is a subject of inquiry which can on no account be neglected. (G)

To all nations, War is a great matter. Upon the army death or life depend: it is the means of the existence or destruction of the State Therefore it must be diligently studied. (C)

孫子與老子

孫子劈頭像點大炬火般的揭出綱領，這種筆法，正和老子相同。這，倘若不加留意，也許看不出孫子的偉大。彼不說情感的話，而是極有組織的、合理的推論，悠然進筆，一字一句一節的順著次序而建立他戰爭的哲理，從戰爭『下子』的開始，徐徐地變化而發展下去。老子說：『知常曰明，不知常，妄作，凶，知常容，容乃公，公乃王，王乃天，天乃道，道乃久，沒身不殆。』這是告誡為元首與主將者不可因感情的衝動，而輕啟戰端，必須如火攻篇所說：『主不可以怒而興師，將不可以愠而致戰，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同時也是暗示著為元首與主將者要『安不忘危，治不忘亂。』即說常要充實國防力（精神力與物質力），以達到『武裝和平』；或進攻敵人，或抵抗敵人，不致招來失敗之慘。要之，戰爭是繫乎國家與人民（軍人）的生命與前途很

大，有以戰爭而生而死，有以戰爭而存而亡，所以孫子於這開卷的第一頁，就用著警告的口吻說：『不可不察也』，而促其內省。

【孫子曰】子字，在中國古代有以美稱男子，有以尊稱教師或聖賢。有人說：中國古代子書多出於門生弟子筆記或追記，其中所用的『子曰』，（如『孟子曰』等），為他們尊師之稱，似今謂『先生說』之意。故孫子於每一篇首所用『孫子曰』，實可疑為彼（孫武）門生弟子筆記或追記的尊稱。但據考證的結果：孫子十三篇實為孫武自撰以獻吳王，彼並無開館授教之事。又有人說：此書『孫子曰』三字，非孫武自用，乃後人加上以尊稱之；獻於吳王時，當不便自稱『孫子曰』。至於『孫子』或『孫子兵法』的書名，亦為後人所標題。編者贊成此說。

兵字的種種意義

【兵】字在此為戰爭的意思，原有種種的使用：（一）軍隊（army troops），例如『抗兵相加』。（二）軍火（兵器），例如『棄甲曳兵而走』。（三）兵丁（兵士）（soldier）例如募兵。（四）軍事（military affairs）例如通曉於兵。（五）打仗或戰爭（war）例如『開兵端』。（六）武力的支配（the supreme military power）例如兵權。（七）軍略（兵法）（strategy）例如『兵者……』（八）戰鬥力（兵力）（fighting power）例如『兵強卻敗』。【國】是領土、人民、主權的三個要素所構成（倘若缺了某一個，就叫做『擬國家』）。換言之：在一定地域內所集合的人民，且有統治力的政府的存在，就叫做國家。但此書的所謂『國』，是指周王所封的王族與有功者乘著天子失了統治力後，肆意兼併弱國，身為諸侯，卻僭號國王，而把其領土稱為『國』的一種變態的國家。【地】與【道】含有界限意。

戰爭定義的種種

古代人著書與近代人不同，近代人著書於開卷第一章，照例先下定義，闡明本質，古人往往則否。孫子在這劈頭，僅言戰爭的重要性，而於戰爭的定義則未下（後面也不下），也許因為時代的關係吧！由來戰爭的定義很多，幾如統計學的一樣，有說：『戰爭是一方軍隊為得勝利，乃盡一切手段而取攻勢的狀態。』有說：『戰爭是權利的最後裁判，何則？因為國王與國家在地球上不被承認為一種最高權力，所以最終的裁判，非委於兵器之神不可。』也有說：『戰爭不外是人與人之間的最後暴行的繼續狀態。』……不過大家一致推許的，乃為克勞塞維慈將軍的定義，彼在其名著的戰爭論上說：

戰爭不外以別的手投（強力手段）而進行政治的繼續……戰爭是決鬥的進化。……因之所謂戰爭是屈服敵人而實現自己意志所用的暴力行為。

但是，於此要注意的，即在克勞塞維慈以後，因為『社會的狀態』，發生了顯著變化，所以把近代戰爭，單認為政治的繼續，尤其不問自己意志的是非，而使用暴力，都是錯誤的；因此，便不能僅以軍隊為主的武力行為當作戰爭的手段了。

國力戰

今日的戰爭，是構成於伴著現在國家間之生存競爭白熱化——的全國民生活的本身，即國民的各種生活悉成為戰爭的手段（即所謂國力戰）。而區別這各種生活，則可以概括為：第一武力

作戰，第二經濟作戰，第三政略作戰，第四思想作戰四部門。請看下表，此表見日人神田孝一的近代戰爭論一書，可作為孫子的註腳。

| 近代戰爭的形態 | |
|---|--|
| 武力戰 | 併用戰 |
| <p>陸上戰（含地中海戰）</p> <p>野戰軍的戰鬥</p> <p>各種化學戰</p> <p>在戰線內の間諜戰、宣傳戰</p> <p>敵國要地的破壞</p> <p>海上戰（含海中戰）</p> <p>艦隊間的戰鬥</p> <p>圍攻、破壞敵的要塞</p> <p>掩護本國海上交通、截斷敵國的交通路</p> <p>破壞敵國要地、艦隊根據地</p> <p>空中戰（海陸空中戰）</p> <p>空中戰鬥</p> <p>空襲敵國要地（包含投原子彈——浴日註）</p> <p>於戰線上加入宣傳戰</p> <p>防衛本國要地的空中</p> | <p>經濟戰（含宣傳戰）</p> <p>破壞敵國的經濟力，並擾亂其金融</p> <p>對敵國施行經濟封鎖</p> <p>經濟封鎖的對抗手段</p> <p>妨害敵國戰費的調整</p> <p>本國戰費調整的圓滑完成</p> <p>總動員資源的護得與保持</p> <p>國民生活的安定與保障</p> <p>政略戰（外交戰 宣傳戰 內政戰）</p> <p>喚起正義的輿論及同情者</p> <p>防止第三國變為敵國</p> <p>避免國際孤立且確保其優越地位</p> <p>運用外交手段以導致戰局有利</p> <p>思想戰（間諜戰 宣傳戰）</p> <p>偵察敵國政情，經濟及軍事狀態</p> <p>對敵國內的異族，不平分子，社會主義者的煽動及操縱</p> <p>妨害敵國的總動員</p> <p>破壞敵國軍需工廠、發電廠、火車站、自來水廠、瓦斯廠</p> <p>破壞敵國道路、鐵道及其它交通機關</p> <p>煽動助長敵國的同盟罷工，農民暴動及其它叛亂</p> <p>暗殺敵國要人，策謀國體政體的傾覆</p> <p>誘導助長敵國的政治思想的動搖</p> <p>誘導敵國軍民戰意的消沉和喪失</p> <p>誘導敵國內部產生妨礙戰爭運動</p> <p>誘導敵國外交失敗</p> <p>轉化敵國戰爭為內亂及誘導國內起革命</p> |

故經之以五事，校之以計，而索其情，一曰道，二曰天，三曰地，四曰將，五曰法。

故在未之戰初，即當計劃戰爭之時，就要度我以下述的五事，即問我是否已具備這五種條件——優越的五種條件，又拿下述的七計（自主孰有道，至賞罰孰明），以比較之，而尋出敵我的實情——敵我的優劣。於是，就可以預先推知勝敗了。所謂五事：即道、天、地、將、法五項。詳於次節。

The art of war, then, is governed by five constant factors, to be taken into account in ones deliberations, when seeking to determine the conditions obtaining in the field. These are: (1) the moral law, (2) heaven, (3) earth, (4) the commander, (5) method and discipline. (G)

【經】是度意。【校】——此較意。【計】應解為項目或條件意。【故】字，孫子很喜歡用，於各篇中，共用【故】八十一個。【是故】十四個。又孫子亦喜用【必】字，於各篇中共用了四十五個，如【必勝】，【必敗】，【必取】，【必固】等。不待說，這是在加強氣語，並顯示立論真確，以建立鐵的兵學。也可以說：孫子獻策吳王，為求自己的見用，必須十分措信吳王，故出以堅決的斷言，不暇左顧右盼之意。再孫子亦喜用比喻，如各篇所用的【積水】，【木石】，【日月】，【如風】，【如林】，【如山】，【如雷霆】，【處女】，【脫兔】等。

道者，令民與上同意，可與之死，可與之生，而不畏危也。

道字的解釋

五事的第一項是道，道是什麼？即元首或政府行道，可使國民與他（上）的意志一致，共同生死，人人燃燒著必勝的信念，不管在怎樣情形之下，都不怕危的。

【道】字在中文上有種種的意義：如路、理、術、說、治、引、順等。更在哲學上、經濟上、政治上各有其意義。本項的所謂道，是淵源於老子，但道表現於政治上，具體說，即統治者（元首或政府）對被統治者（人民）有道——施行善政。在古代，君主施行仁政，省刑薄斂，是謂有道。有道方能【令民與上同意，可與之死，可與之生，而不畏危也。】孟子上亦有同意義的記載：

證之孟子

鄒與魯鬪。穆公問曰：【吾有司死者三十三人，而民莫之死也。誅之則不可勝誅，不誅則疾視其長上之死而不救，如之何則可也？】孟子對曰：【凶年飢歲，君之民，老弱轉乎溝壑，壯者散而之四方者，幾千人矣。而君之倉廩實，府庫充。有司莫以告，是上慢而殘下也。曾子曰：「戒之戒之！出乎爾者，反乎爾者也。」夫民今而後得反之也，君無尤焉！君行仁政，斯民親其上，死其長矣。】（按我國古代政府採取徵兵制度，士兵係由國民中抽出的壯丁，所以民即民兵，兵即民，好比現今列強所採取的【全國皆兵主義】。但孫子上，孟子上所謂【民】，非僅指一部份兵卒，且指全體國民。）

在現代，元首或政府厲行廉潔政治，救濟失業人口，改善人民生活，改良社會制度，發展產

業與文化等，總之，為人民除痛苦，謀利益，是謂有道。這樣，人民便信仰政府，造成堅強的團結力，假設政府有時為正義而戰，或為民族生存而戰，乃動員他們去作戰，他們必服從命令，踴躍犧牲，不畏避，不叛變。要之，道的目的，在使民族的一致團結，或舉國一致（The whole nation with one accord）。

道與精神力

戰爭的勝敗，繫乎民族精神的一致團結與否至鉅。一次歐戰德將魯登道夫（Ludendorff）氏於一九三五年，發表全體性戰爭一書，是書為彼一生對於兵學研究與作戰經驗的結晶，其中反復闡明民族精神的一致團結為全體性戰爭的基礎，彼說：

一國之國防力，植根於其民族中。國防力為民族中之一種成分，視我民族之物理力，經濟力及精神力之大小，而全體性戰爭中之國防力之大小以定，其中尤以精神力為重要，所以使民族武力一致團結者為精神力，所以能在為爭民族生存之全體性戰爭支持日久者，視其精神力。此項戰爭，非今日始而明日終，可以遷延至極長之年月。今日世界上任何國家，咸知軍備與軍人教練，軍人之武裝之不可缺，然所以決定其民族生存之戰爭之勝敗，則視此精神力。惟有此精神的一致團結，然後其國民對於前方軍隊常有新精神力之灌輸，且為國防而工作，而能在極艱難之戰爭中，與夫敵方之攻擊中，尚存有戰勝與克敵的決心。

而其所以使民族的一致團結的方法，彼站在德國的立場上，則主張實施種族政策，宗教政策（以種族本位之上帝觀念為基礎），並改善國內經濟狀況，肅清政治上的弊竇等。】孫子以『道』的方法達到民族的一致團結，魯氏則以上舉的方法達到民族的一致團結，方法雖因時間與空間的不同，致生多少差異，而其目的則一；孫子於五事七計中，均列道於首位，而魯氏則以精神力為全書的中心，足見真理的不分東西，他倆成為『同心同道』的兵法家了。

天者，陰陽、寒暑、時制也。

五事的第二項是天，即利用陰陽、寒暑、時制而相機作戰的事情。

迷信的利用

【陰陽】是晝、夜、朝、暮、風、雨、晦、明意，但亦有解為鬼神、卜筮、扶乩的陰陽說，這是屬於迷信的，而孫子乃一破除迷信大家，彼在九地篇說：『禁祥去疑』，又在用間篇說：『不可取於鬼神，不可象於事，不可驗於度。』據此足證其誤。不過，在神權時代，聰明的主將，間亦有因士卒人民的心理而利用迷信以鼓舞鬥志的事。例如日本永祿三年，桶狹間之役，織田信長詣熱田神宮錢占說：『出現的是錢面則吉，錢背則凶。』那時，出現的全是錢面，所以士卒皆大歡喜，踴躍地向桶狹間殺去，結果大勝。殊不知，這錢，乃織田信長豫先鑄定兩面俱為面的。至於全憑迷信以決定戰爭，那是必敗無疑。

德軍的失敗

【寒暑】在古代，可用司馬法上說：『冬夏不興師』的一語說明。誠以在防寒防疫設施尚未完善的時代，是最忌酷寒酷暑的。所以冬夏之戰，往往病死者比戰死者要多，即在科學發明的現

代，依然尚未做到『天時的征服』。例如此次蘇德戰爭，以科學發達的德軍於迫近莫斯科之際，因困於嚴寒無情的『冬將軍』，便不能前進了。

寒帶演習

惟美國近對於防寒裝備似有相當辦法，如美軍曾進行在荒涼之阿留申群島及阿拉斯加等地舉行寒帶作戰演習，該地溫度曾達零下六十度，藉以測驗射擊武器，雷達（Radar 無線電探測器），無線電訊及坦克飛機等所受的影響，而謀改進，並擬在北極冰山上建立機場，以防禦來自北極對美攻擊的敵人。巴黎的報紙說：『北極區域在任何未來的戰爭上，將占一重要地位。』不過這要看將來防寒問題能夠解決到什麼程度而已。

軍事氣象學

【時制】是總括四季、風、雨、雲、霧、霜，雪、天體的變動及其氣象。總之，本項具屬於氣象問題。關於氣象的研究，在古代有半正確不正確的天文學。在現代，則有氣象學。氣象學為研究天氣變化的科學。而應用氣象原理於戰爭，則為軍事氣象學。氣象與軍事（尤其是空軍海軍）有密切關係的，如砲兵的發彈，化學部隊的施毒，飛機隊的轟炸，以及軍艦的活動，都非先知當時的天氣變化不可。又如士兵衛生的設施，軍需材料的備置，軍械運輸的策劃，以及海港空港的選築，都必須熟知各地的氣候，方可著手。惟欲豫先測知氣象的變化，則須仰賴各種科學儀器，如氣壓計、溫度器、濕度器、風向器、風力器、及『雷達』等。（現此器已能探知二百哩外的暴風雨，及在十小時前便能預知天將下雨。）而於軍中欲詳知氣象，除儘量自備是種儀器外，尚須與各地氣象台合作。

地者，遠近、險易、廣狹，死生也。

所謂地是：從根據地到戰場的遠近，戰地的險隘與平坦，戰綫的延長與廣狹，以及或可以退卻的生地，或不能退卻的死地，即根據此等條件而從事作戰的研究。

本項詳見行軍、地形、九地諸篇。其在現代，則為地形學，五萬分之一的地圖及模型圖的研究。

地理與軍備 地形與攻守

一國軍備與地理有著密切的關係，大凡大陸國家看重陸軍的建設。海洋國家著重海軍的建設；至於空軍則附屬於海陸軍，依其狀況而定多寡。例如英國是海洋國家，故彼的主力在海空兩項，而陸軍次之。法蘇是大陸國家，所以他們的主力在陸空兩項，而海軍次之。美國為海洋國又為大陸國，故建設有世界最強大的陸海空軍，固然這是由於擁有最大的財力，工業力，非他國所能仿效的。此係就諸建軍而言，至在攻守上，克勞塞維慈將軍說得好：『地形為戰略的一個要素，影響於攻守很大。（見拙譯：『克勞塞維慈戰爭論綱要』）又說：『地理影響於戰略如此重大，但僅以此而欲取得戰勝則不可能。地形是死物，有待於利用，戰勝是依於戰鬥的勝利而獲利。』（見同書）但以現代武器威力的增大，已使地形減少了障礙力，不似昔日影響於戰略戰術的重大了。

將者，智、信、仁、勇、嚴他。

五事的第四項是將，即說為將者必須具備智、信、仁、勇、嚴的五個要素。

【智】是多謀，運籌帷幄之中，決勝負於千里之外。【信】是不欺，信賞必罰，財政公開。【仁】是仁愛，愛士卒，愛人民。【勇】是不懼，沉著應戰，身先士卒。【嚴】是寬之反，態度嚴正，紀律嚴明。這五個要素，亦有稱為「五才」或「五德」，然欲求其全具備有這五個要素的將帥，殊非易易。大凡長於智者，往往短於勇；長於勇者，往往短於仁；長於仁者，往往短於嚴。此曾國藩所以有：「招兵易，選將難」之嘆。自古偏才之將多，全才之將少。其在我國，除孫武、諸葛亮、李藥師、岳武穆、戚繼光諸人外，實不可多得。

證以：操典 綱要 規則

請再看：

步兵操典上說：「各級幹部為軍隊指揮之樞紐，士氣團結之核心。故凡事必須率先躬行，與部下共同甘苦，而使之尊信，且於戰鬥殘酷之際，尤須勇敢沉著，從容指揮，以打破其艱險困窮之環境，使部下信仰彌篤，視若泰嶽，乃能克敵致果完成使命。」

作戰綱要上說：「指揮官為軍隊團結之中心，其德威之高下，影響於士氣之消長者甚大。故指揮官必須具有高尚之品格，勇毅之精神，堅確之意志，卓越之識見，俾一言一行，足為部下所矜式。凡事尤貴率先躬行，與部下共甘苦，而獲得其愛護與尊信，以樹立統御之基礎。」

軍隊內務規則上說：「上官為部下之表率，故宜修養道德，增進學識，高尚品格，明公私之別，以大公處事；於嚴守法規中，須寓有愛護之意。待遇部下當情同骨肉，使部下真心愛戴，誠懇悅服；如此則上下相感，意志互通，雖不期部下之信賴，信賴自集於一身；及至死生患難之間，終克為部下景仰之中心，是乃得眾望之道，而統馭之要訣即在於斯。」

以上作戰綱要所說的「卓越之識見」，可以當孫子的智。內務規則所說：「上下相感，意志互通」，可以當信。「待遇部下當情同骨肉」，可以當「仁」。「嚴守法規」，可以當嚴。步兵操典所說：「於戰鬥慘酷之際，尤須勇猛沉著，從容指揮，以打破艱險困窮之環境，使部下信仰彌篤，視若泰嶽。」可以當勇。這正是說明古今將帥應具同樣的要素。再，關於主將應具的要素及應負的責任職權等，在克勞塞維慈的戰爭論及魯登道夫的全體性戰爭兩書中，論之甚詳，讀者可參考。

法者，曲制、官道、主用也。

最末一項叫做法，分為曲制——軍隊的編制，官道——各官的服務規律，主用——軍費，軍需品的三種，即屬於軍制的事。

By method and discipline are to be understood the marshaling of the army in its proper subdivisions, the gradations of rank among the officers, the maintenance of roads by which may reach the army and the control of military expenditure. (G)

【法】為軍制意，其範圍包含軍令、軍法、軍政三大部門。

古代的編制

【曲制】——部曲的制度，現今部隊的編制，分為平時編制與戰時編制。戰術單位為營，戰略單位師。我國古代軍隊的編制：五人為伍，十人為什，五十人為隊，百人為曲，二百人為官，四百人為部，五百人為旅等。又我國古代的戰鬥序列，據美國軍事家 Gibson H. S. 的考證：弓隊列最前綫，槍戟列第二綫，其次為車隊，再次為步兵、中軍（左翼，右翼）騎兵、輜重等。

【官道】——各官所奉行之道，即在其職務上所應遵守奉行的各種法規，以及陞遷賞罰等事項。【主用】——軍隊的主要用度：如軍費、兵器、彈藥、糧食等。

凡此五者，將莫不聞，知之者勝，不知者不勝。

上述五事，凡為主將者雖已聽過，但求其能知能行的，那就難了。故能知能行的，（即能取得人和，利用天時與地利，善選擇將材，健全軍制等），就可取勝，反之則敗，這是戰爭的基本論。

These five heads should be familiar to every general; he who knows them will be victorious, he who knows them not will fail. (G)

【將】在我國古代有主將及偏將裨將之分。所謂主將如今之總司令、總指揮等。偏將如今之軍師長等。裨將如今之參謀長等，本書中有將字很多，有的指主將，有的指偏將，或裨將。有的統括一般將官而言，這是讀者要注意的。【知】孫子所用知字，多含能行意，即能知能行意。

故較之以計，而索其情。

解釋見前。但亦有以為重複而省略之，如櫻井忠溫所註的孫子。

曰：主孰有道，將孰有能，天地孰得，法令孰行，兵眾孰強，士卒孰練，賞罰孰明，吾以此知勝負矣。

雙方的元首，誰是有道的（有道則得人和，內部團結）；將帥——那方面的有才能，那方面的無才能（律以智信仁勇嚴）；天時地利那方面是有利的——敵方或我方？法律命令的切實執行是敵國或我國？兵士多寡與其武器精劣的比較；教練熟的與不熟的；賞罰嚴明的，與陷於濫賞濫罰的；這七項，若以之比較計算，則在未戰前，就可以斷定勝負了。

本節，在今日觀之，編者以為應補充三項：（一）財政孰足，（二）生產（農工業）孰富，（三）外交孰利，未審讀者以為何如？雖然孫子在後面各篇中，亦已提到外交及財政經濟諸端。

將聽吾計，用之必勝，留之；將不聽吾計，用之必敗之，去之。

戰爭之事，在乎將領得人。將領（指偏將裨將）倘若聽從，力行我（主將）的計劃，用他必可操左券，這樣，就留下以為手足。反之，不聽從我的計劃，即意氣不投，喜歡自由行動，必致債事，那非把他辭退不可。因為這樣，纔能上下一致，如身之使臂，臂之使指，進而爭取戰勝之果。

服從第一

孫子所謂：「聽」與「不聽」，不外是說下級軍官對上級長官的服從問題。魯登道夫氏亦有同樣見解，彼在全體性戰爭上說：

今後主帥事權之統一，較之昔日世界大戰，尤為進步。主帥應要求方面或大軍軍長或軍團長之直接於主帥者，絕對服從其命令，同時對於此外之不直接者，原以頒發特定命令為限，亦可提出絕對服從之要求。其為方面大軍，軍長與軍總司令者對於其所屬部隊，亦可提出同種之要求，惟如此而後有統一動作之可言。一九一四年八月下級司令竟與上級司令衝突，妨礙上級意志之實行或遲延之，此萬萬不可者也。世界大戰中最高統帥部常以決定之權委諸軍團師令部代行，且發下模稜兩可之命令（如臨機酌辨字樣——譯者註），致令勞林方面之第六軍與一九一四年九月九日第一第二兩軍陷於罪戾，此亦萬萬不可者也。蓋各方大軍得向中央要求明顯之命令，猶之元帥得要求各軍之絕對服從也。假令下級將官認為中央命令有難以執行之處，則電訊往還亦甚便利，自可請命中央予以變通。此所言者，非為下級軍官之不服從開方便之門，乃正所以求作戰行動之統一也。余本於實戰之經驗，要求全體將官對於主帥之絕對服從，惟在絕對服從之範圍內，許以多少之獨立性。在此基礎之上，主帥乃能確保其意志之貫徹。

（註：余所著「戰時之不服從」一書中，力言統帥權受下級司令抗命之害，可參考而證之。）



選將應有的注意

不論任何名將，個性的一長一短，在所難免。故當軍司令部等的編成時，就要配以長短相補的幕僚。孫子的所謂「陰陽」，我想：在這種情形下，也自有其真理吧？又，任何國家，雖然沒有故用必敗之將的事，但出乎意料以外，聳於本人的虛名、聲望及其他種種的對內事情，也有誤認必敗的將帥為必勝的將帥。例如，戰國時代，趙中秦的宣傳，誤認名將趙奢之子趙括會談兵為良將，用之將兵抗秦，結果戰敗。原來兵——戰鬥是活物，戰略戰術大家，往往在實戰上，變為格外的拙手，這是要注意的。本節，張預曾臆解為：「將，語辭也，謂君將聽吾所陳之計而用兵，則必勝，我乃留之矣。將不聽吾所陳之計而用兵，則必敗，我乃去之他國矣。以此辭激吳王而求用也。」——見尾川敬二的孫子論講

計利而聽，乃為之勢，以佐其外；勢者，因利而制權也。

主將根據上述五事七計等項，定了有利計劃，部下諸將領經已聽從了。（因為內部意志已趨一致，作戰計劃亦已確立，所以就轉而著手於外部工作。）於是，就努力把周圍的形勢，導致有利於我軍事行動，而從外部以佐助之，（如行反間，播謠言，或高唱正義，以造成輿論，及運用外交手段，以取得鄰國的同情聲援，而使敵國陷於孤立等。）所謂勢者，即依我利益的所在，採取權宜的處置，而不拘束於常法。

While heeding the profit of my counsel, avail yourself also of any helpful circumstances over and beyond the ordinary rules. According as circumstances are favorable, one should modify one's plans. (G)

【因利而制權】權字，原為錘意，錘在秤上，因物體的輕重而起變化，是為權衡，借用甚廣。制字應解為處置或解決意。

不能佐外舉例

魯登道夫氏在他的大戰回憶錄一書，曾論第一次世界大戰的教訓說：

德國對於敵人之注意於後方作戰，既自有所感覺，豈不應用此有力武器，反加諸敵人之身乎？敵國圖所以動搖吾國之精神團結，吾豈不應用同等之方法以對待之乎？此種戰鬥法，可謂係由內而外之法，先由後方下手，再及於中立國，更移而至前綫。當然吾德國之不如人者，在其缺乏一種宣傳之輔助法門，及對於敵作饑餓封鎖以動其人民是矣。

這是德國主將不能【為勢佐外】的寫真。

又，日本東條英機在侵華之戰中，既不為之勢以佐于外，反令偷襲珍珠港，與美國為敵，因有此失，遂踏德國的覆轍，彼真愚蠢！

兵者，詭道也。

兵法是奇詐的術策，不是正經的倫理道德。軍爭篇亦說：「故兵以詐立，以利動，以分合為變者也。」下述十餘項，便是詭道，即戰略戰術與政略，在現代國防作戰上，可資借鏡。

詭道的真諦

本項的解釋，昔人有此說：「詭是欺詐，道是方策。用兵雖本仁義，然致勝必在詭詐。古之良將，未有不好計謀，取方便。」

又有此說：「不僅詐敵，且詐我士卒，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

所謂對敵或對內，均用詐術，雖不光明正大，但『兵者詭道也』，是鬥力，同時也是鬥智——這樣解釋方為恰當。戰法原是一種權謀，不論怎樣說法，都是大同小異的。

『王者之兵，以仁義為本，故不用詐。』這樣說，簡直是詭辯。用兵——有正亦有奇，有體亦有用，有常則亦有變則，一至兵刃相見時，就非用詭計而求易勝不可。

不要把詭道曲解為：『詭與道』，詭道一定是欺道，權道，變道，奇道。

戰爭是手段，不是目的——達成政治目的的一種手段。而欲用此手段，必須抱有偉大的政治目的，或為正義而戰，或為和平而戰方可。

故能而示之不能，

自己有才能的，表面卻裝著無才能的樣子，使仇己者安心，這是就個人處世上說。我軍有能戰的力量，破敵的戰鬥能力，在表面上卻裝著卻弱而不能戰的模樣，以引誘敵人，或待機而動，這是就戰略戰術上而說。至就一國的國防而說，現在各國為準備將來的戰爭，其兵器裝備及兵員的素質等，都是絕對保守祕密的，這是準備戰爭一爆發時，即出乎敵的意表，挾其優越的戰鬥力，以決勝負於疆場。自此項起，共有十二個（之）字，均為指敵。

用而示之不用，

己有用兵的決心，表面卻裝著不用的樣子，使敵不備，乃乘隙而攻之。艾森豪威爾將軍於一九四四年為登陸諾曼第，開闢歐洲第二戰場，乃先用空軍轟擊丹白與加萊之間的目標，使德軍以為盟軍將由那裏登陸，乃把大部兵力調離諾曼第很遠，遂得乘虛侵入，完成史無前例的大登陸，可為例證。

近而示之遠，遠而示之近，

日俄之役 拿翁退卻

攻擊敵人之期已迫近，卻使敵人以為尚未迫近，甚至以為沒有開戰之意，使敵忽於準備，而乘其隙。據日本學者的引證：如日俄之役，日本於最初已決意與俄開戰，但不顯露於表面；當時國民同志會、學者們、國民等都是催促立即開戰的，而內閣總理桂太郎卻不輕於表明意旨，一到決定斷絕國交，瓜生艦隊即不失機地擊沉俄艦兩艘於仁川。至於『遠而示之近』可以解為：欲奪取遠的城市，而裝著奪取近的城市；或要從遠的彼方退卻，而示以從近的此方退卻，俾敵集中主力於此方，而得以乘隙脫離敵人。一八一二年之冬，拿破崙慘敗與俄京，在退卻的途中，偵知波利梭的橋樑已被敵佔領，乃留二萬四千兵於烏志諾將軍，命其向波利梭以南移動；烏志諾將軍故意修築道路，播散流言，努力把俄軍的先鋒、主力集中於此方，俄軍竟上其當，於是拿破崙便乘隙架橋於斯齊亨卡的東方，完成全軍的渡河。

利而誘之，

【餌以小利，取其大利。】具體點說：棄一方而取他方，犧牲一部隊以為他部隊的取勝，這是戰場上常有的事。

至以金錢爵位收買敵人投降，在歷史上亦不少。

亂而取之，

這是說要運用種種術策，以擾亂敵軍敵國，而得乘隙攻取之。如今日所謂游擊隊，第五縱隊等，便是此項任務執行者。又如第一次大戰中，英京倫敦日日新聞的社長諾氏（Northcliffe）操縱著協約國的新聞，對德內部，大播不利的宣傳，使德國前方受著鐵彈，後方又受著紙彈，後來德國雖知講求對策，但已太遲了。因此，內部加緊崩壞，雖有精銳的前線部隊也沒有用處了。

實而備之，

敵軍兵強馬壯，我則嚴陣以待。亦可以解釋為：假想敵國的軍備充實時，我非特加防備不可。例如今日列強的發展重工業，製造新武器，構築要塞，陳兵國境等是。

強而避之，

敵強，則暫避其鋒銳。而等待時機。例如一八一二年俄國對拿破崙侵入的軍事行動。至於後述：【小敵之堅，大敵之擒也。】或【銳卒勿攻】等，與此項的意義相近。

怒而撓之，

這是說要刺激敵怒，以撓亂其理性，使陷於輕舉妄動，俾我有機可乘。但必須敵將是剛戾的，躁急的，方得售其計。不然，也是徒勞。例如諸葛孔明試贈司馬懿以巾幗婦人之服，而懿不為所動。

卑而驕之，

我採取謙遜懦弱的態度，使敵驕慢，例如赤壁之戰，黃蓋欺騙曹操的手段。——見三國志。或採取退卻行動，使敵驕慢，例如孫臏用減竈計，以欺龐涓。——見史記。

佚而勞之，

敵軍駐紮一地，兵力充實，給養豐足，安閒以蓄其銳氣，將為所欲為，是謂「佚」；而使之疲於奔命，是謂「勞之」。其法：或用空襲，或行夜襲，或威脅敵後或示以進攻敵線之狀。

親而離之，

這裏所謂「親」，不僅指君臣將卒間的相親者，即國與國間的相親者也包括在內。凡此敵人，均要設法離間之，使其孤立崩壞。前者，如楚漢之爭，漢之對范增。後者，如第一次世界大戰，英國用外交手腕，把同盟軍方面的意大利，拉到協約軍方面來。

攻其無備，出其不意。

無備與不意，均為敵之虛——虛實篇之所謂虛，即前者為有形之虛，如某點，某地之虛；後者為無形之虛，如意中所忽略之事，或想不到之事；這種虛，乘而攻之，定可百戰百勝。

作戰綱要說：「攻擊愈能出敵不意，其成果亦必愈大。」又說：「作戰必須常立於「主動地位」。為欲達到此目的，凡對於我軍之企圖計劃與行動等，尤須「嚴守祕密」，全軍相戒，然後能以疾風迅雷之勢，出敵不意，使敵不遑應付，乃得奏臨機制勝之效也。」

太平洋之戰的佐證

于此，在過去太平洋戰爭中，可以得到兩個例證：一為日本奇襲珍珠港，一為美國使用原子彈空襲日本。前者使美國太平洋艦隊幾乎消滅殆盡（據美方公布：被擊毀主力艦五艘，二艘驅逐艦，其他一艘；重傷主力艦三艘，輕巡艦三艘，驅逐艦一艘，其他三艘；被擊毀飛機一百八十八架，傷九十二架），并延長其反攻時間達兩年之久。後者使廣島長崎損失無算，并促使提前向盟國投降。否則各為對方先知，嚴加戒備，決難發揮這種驚人的效果無疑。

此兵家之勝，不可先傳也。

上述各項，均為兵家制勝的要諦，但是戰爭之事，不測的狀況常突如其來，極其千變萬化，要臨機而應變，在這裏，到底不能預先一一傳授的。亦有解為：兵家之所以取勝，因為所用的是詭道，要絕對祕密，不可於事前洩漏，致傳聞於敵人。

夫未戰而廟算勝者得算多也；未戰而廟算不勝者，得算少也；多算勝，少算不勝，而況于無算乎？吾以此觀之，勝負見矣。

在未戰之初，元首召集軍事要員，鄭重會議於廟堂之上，以決定作戰計劃，即檢討上述五事七計以決定作戰計劃，這計劃的好否，足以決定戰爭勝敗。申言之，未戰之初，其計劃

已足勝敵的，是由於計劃的周密，敗者反是。即：一戰則必勝，一戰則必敗，至於沒有計劃的，更不用說。故依此觀察，於戰前就可預先判知誰勝誰敗了。

Now the general who wins a battle makes many calculations in his temple where the battle is fought. The general who loses a battle makes but few calculations beforehand. Thus do many calculations lead to victory, and few calculations to defeat: how much more no calculation at all! It is by attention to this point I can foresee who is likely to win or lose.(G)

四大例證

【廟算】興師為國家大事，在政祭一致的古代，君臣必先謹告於祖廟，並在廟內會議軍事：一為求祖先的佑助，二為統一君臣的意志，三為防謀略的外洩。此時，基於彼我的考慮比較，而定出作戰的基本計劃，即為【廟算】。【多算】是周密的計劃或成算。【少算】是疏漏的計劃。計劃的疏漏者戰則必敗，在近代戰史上可找到兩大實例：一為日俄戰爭中的俄國，一為一次歐戰中的德國。德國對協約軍的作戰，當初參謀本部計劃一年便可結束戰事，因之，對於物質不作充分的準備。殊不知，戰爭的延長卻超出他們計劃之外，終以物質的不足，發生恐慌，引起內部的革命，便乞和了。俄國對日作戰，戰前沒有計劃到西伯利亞鐵路單線運輸的不足，與波羅的海艦隊東航的疲勞，交戰後，以海陸軍的大敗，只得屈服。又在這二世界大戰，亦有兩大實例：一為日本進犯我國，原計劃以三個月攻佔我首都後，便可結束戰爭，否料，戰事竟延長八年之久，反為我取得最後勝利。次為德國攻蘇，希特勒亦計劃以三個月征服了他，否料，莫斯科未攻下，即遇【冬將軍】，陷於膠著，翌年進兵史丹林格勒，又遭慘敗，一直被蘇軍跟蹤殺到柏林。於此，可見一國對外作戰計劃是不能錯誤的，一錯誤即失敗，而亡國隨之。所以孫子於開端便大聲疾呼道：【不可不察也】。

孫子十三篇鳥瞰表

| | |
|---|--|
| 始計 | |
| 兵者 國之大事 | |
| 生死之地 存亡之道 | |
| 要審查 | |
| 內謀一廟堂之謀 五事 道一上下共同生死 天一天時 地一地利 將一智信仁勇嚴 法一軍制 七計 主一賢愚 將一能否 天地一得失 法令一嚴弛 兵衆一強弱 士卒一練否 賞罰一明否 | 外謀一詭道，以詭道佐內謀 能而示不能 用而示不用 近而示遠 遠而示近 利而誘 亂而取 實而備 強而避 怒而撓 卑而驕 佚而勞 親而離 攻其不備 出其不意 |
| 經校之 而知勝敗也 | 計利聽而為勢 勢者因利制權也 |
| 未戰而廟算多者 勝也 | |

訪孫武墓

孫武五十七世孫清孫星衍作

吳將孫子武墓在吳縣，見劉昭注郡國志。引皇覽，元盧熊府志，謂在永昌鎮。至吳郡志失載，後人遂不知其處。嘉慶庚申歲冬，予偕董文學（國華），家茂才（延）買春訪墓，至巫門外，地名雍倉，得古冢，有柏樹甚古，士人呼孫墩，惜無碑識定之。越七年乃建祠虎邱東麓，立碑塑像云。

吾家吳將高絕倫，功成不作霸國臣。春秋左傳佚名姓，大冢卻在吳東門。

吳人耕種少閒地，訪墓雍倉一舟繫；彎環惟見古柏存，徧覽平疇失碑記。

傳家私印不可磨（註），闔閭家側祠巍峨，武成王廟廢不舉，東南淫祀何其多！

君不見烏喙之鄰施間諜，內嬖忽然消霸業；西施可惜入宮遲，不付將軍教兵法。

（註）家藏孫子銅印，方不及寸，文云：【孫武私印】